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3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荣清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

本议案已由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